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32323MB1B16098W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泽库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泽库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宗旨和 业务范围	1、拟订全县供销合作社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指导督促全县供销合作社业务经营活动，引导和帮助农民开展集约化生产和规模化经营； 3、指导和监督全县供销合作社的资产管理，依法维护各级供销社的合法权益； 4、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涉农协会，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建设和经纪人队伍建设； 5、负责推进联合社、基层社和社会企业的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建设； 6、根据政府授权，组织、协调、管理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的流通经营； 7、加强农村现代化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开拓城乡市场，参与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社会化服务； 8、承担全县电子商务推广、应用、行业统计、监测和技术指导等工作； 9、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住 所	泽库县人民政府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李攀峰
	开办资金	10（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泽库县人民政府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721.73	279.69	
网上名称	泽库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从业人数	3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2022年我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按照遵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没有涉及变更登记的事项，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2年泽库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工作总结和经济运行总结 一、
供销改革主要做法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靠紧主体责任。
在省供销社大力支持和州委、州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县委、县政府紧紧围绕中发〔2015〕11号、青发〔2016〕04号文精神，高度重视，积极部署。为稳步推进全县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工作顺利实施，结合本县实际情况起草制定《泽库县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对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重点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为我县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顺利推进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推进泽库县供销联社“三会”制度建设，加强配备了理事会主任、监事会主任。（二）综合改革到位，加快推进乡村振兴。紧密围绕全省供销合作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方案要求，加快推进“三社”建设，一是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迈出新步伐。我县通过开门开放办社，分类推进基层社恢复重建，按照先易后难、先近后远，分类建设的原则，在供销社改革发展基础薄弱的情况下，积极争取国家、省级项目扶持，与能人合作，引进民营企业合作等方式恢复重建基层供销社。截至目前，全县供销社系统已建基层社3家，今年新建2家，占全县乡镇总数的70%。基层社的恢复重建，使供销社部分传统业务得以恢复，进一步激发了为农为牧服务的活力和动力，增强了基层服务“三农”的阵地和功能。二是村级综合服务社（中心）建设有序推进。紧紧围绕改革重点任务，开门开放办社的原则，遵行立足传统的农资供应和农产品购销服务，不断拓展农机维修、科技咨询等系列综合服务，不断满足牧民多样化生产生活需求的原则，大力拓展了供销合作社服务领域。三是发展、领办专业合作社，推进农村规模经营。综合改革以来，立足本地特色产业，依托龙头企业领

办创办、致富能人领办专业合作社及“拉格日模式”专业合作社等多种形式，使专业社实现了规模经营，为创造特色业、品牌效益奠定了基础。进一步强化了供销社与农牧民的利益联结，提升了为农为牧服务的能力。

二、工作亮点

（一）利用项目带动，夯实服务三农基础。一是加强项目的挖掘和推介，依托上级供销系统的资源优势积极争取建设资金和农产品加工、经营的投资，在农畜产品深加工、品牌培育、销售等方面帮助企业、专业合社做大做强。二是积极建设项目储备库，对全县系统项目进行摸底考察，登记入库。对具备有资格申报项目的企业、基层社、专业合作社加大扶持力度，进一步推进全县城乡冷链物流骨干网项目建设，构建仓储、冷链物流配送的现代化农商服务综合体，助力农牧民增收。

（二）典型模式引领，提振乡村产业振兴。几年来，随着牦牛产业发展的提档升级，泽库县涌现出了一批以拉格日村生态畜牧业合作社为代表的典型，通过“园区+龙头企业+合作社+牧户”的产业化经营模式，为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和各类新型经营主体提供多样化、全方位、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生产服务，初步实现了产加销联合、产业化经营，生态保护和农牧民增收双赢。

三、经济运行情况

- 1、土地全托管面积800亩；
- 2、土地全托管面积较上年土地全托管面积增长率为100%；
- 3、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规模未完成；
- 4、农产品批发交易额0万元；
- 5、冷链物流营业额3万元；
- 6、县及县以下快递、配送营业额1万元；
- 7、“832”平台采购额未完成；
- 8、农村生活垃圾回收、废旧农膜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未完成；
- 9、销售总额2129万元；
- 10、较上年销售总额上升率为2.95%；
- 11、县域城乡融合综合服务平台未完成；
- 12、被考核单位落实省社“十四五”规划及制定本系

统“十四五”规划已完成；13、售给农民的农业生产资料额12万元，较上年售给农民的农业生产资料下降率为4.9%；14、水溶肥、有机肥销售额12吨；15、承担国家、省级农资储备任务未完成；16、从农业生产者购进的农产品总额465万元，较上年下降率为69%；17、系统内联合合作在建项目数量为0；18、县级联合社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未完成；19、从社有资产收益中提取合作发展基金未完成；20、已争取财政支持；21、农村综合服务社行政村覆盖率4.68%，全县行政村有64个，农村综合服务社3个；22、自营基层社5个；23、基层社社员增加数量为1385人；24、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总社评定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1个；25、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7个；26、A级以上登记协会个数0个；27、乡镇为农服务综合体建设已完成；28、泽库县供销社定期召开社员代表大会；29、泽库县供销社已设立理事会、监事会；30、泽库县供销社主要负责人已对社有企业主要负责人进行廉政谈话；31、泽库县供销社工作已纳入乡村振兴布局；32、泽库县供销社规范建立执行“三重一大”制度；33、泽库县供销社已进行加强宣传信息工作，后续会进一步推动宣传信息工作再上新台阶。2022年泽库县供销联社认真贯彻中发【2015】11号、青发【2016】04号、泽政办【2018】13号文件精神，高度重视，积极部署。为稳步推进全县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工作顺利实施，对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重点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为我县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顺利推进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全年农副产品累计购进总额3466万元，较上年增长21.8%，销售总额5623万元，较上年增长2%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自 2019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
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	无
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情况	无

填表人：完玛吉 联系电话：13139138519 报送日期：2023 年 02 月 23 日